

## 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工友臨時人力甄選簡章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所屬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勞務外包經費辦理。
- 二、職稱：臨時人員。
- 三、甄選名額：正取 2 名、擇優備取 2 名（備取人員以補足本次甄選缺額為限）。
- 四、待遇：
  - （一）經錄取進用之人員，享有全民健保、勞保。
  - （二）以時計薪：每小時以新台幣 190 元計，每月最高發給 84 小時，每月最高薪資為 15,960 元。
- 五、僱用期間：112 年 12 月 4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及 113 年 1 月 2 日至 3 月 31 日止各 1 名。
- 六、工作地點：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50045 彰化市光復路 62 號）
- 七、公告方式及簡章：自 11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二）～112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二）止登載於下列網站：本校網站：<https://www.chgsh.chc.edu.tw>
- 八、報名資格：
  - （一）國中以上學校畢業，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相當 6 個月以上之經驗者尤佳。
  - （二）熱心負責，品行端正，具良好溝通協調能力。
  - （三）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應迴避任用不得任用之情事。
  - （四）無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7-1 條不得聘任、任用、進用或運用之情事。
- 九、工作項目：
  - （一）校園環境美化綠化。
  - （二）校園花木修剪、澆水及環境打掃等庶務性工作。
  - （三）臨時交辦事項。
- 十、報名方式：親自或郵寄報名。

請於 **112 年 11 月 28 日(含)**前檢具下列證明文件，依序裝訂後，以**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視同無效）或親送，並於信封上註明：「應徵總務處工友臨時人力」至本校總務處收。

  - （一）甄選報名表、簡歷自傳（黏貼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各 1 份。
  - （二）年資證明（如離職證明、服務證明或其他證明文件等）影本各 1 份（無者免附）。
  - （三）最高學歷證件。

**※備註：以上資料證件請以 A4 紙張影印並依序以迴紋針固定於左上角，符合報名資格者以電話通知甄試，不合者恕不退件。惟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者，請附回郵信封。**
- 十一、甄試時間、地點及方式：
  - （一）甄試日期：另行通知。
  - （二）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 （三）方式：面試。

十二、甄選結果：以電話通知錄取。惟參加甄選人員條件或成績均未達錄取標準時，得予從缺。

十三、錄取人員應依規定日期辦理報到簽約，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候補期間1個月。

十四、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如有補充事項，隨時公布於本校網站。

十五、聯絡方式：

(一)郵寄地址：50045 彰化市光復路 62 號 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總務處。

(二)聯絡電話及聯絡人：04-7240042 轉 1401 。

## 附則：公務人員任用法

### 第 26 條

各機關長官對於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不得在本機關任用，或任用為直接隸屬機關之長官。對於本機關各級主管長官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任用。

應迴避人員，在各該長官接任以前任用者，不受前項之限制。

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 112 年度臨時人力甄選報名表

甄選號碼：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照 片 (最近三個月) 非必填欄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日：( ) 夜：( )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最高學歷	學校名稱： 系、所(科)別：		具原住民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族別：
現職單位 (無者免填)			職稱	
經   歷	服務機關	職稱		起訖年月
身心障礙手冊 (無則免填)	類別：	等級：	字號：	字 號
申 請 迴 避	與本校教職員有配偶、前配偶、四親等血親或三親等姻親或曾有此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姓名：	
	與本校教職員曾有師生、同學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姓名：	
<p>立切結書人_____報名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工友臨時人力甄選，確實具有下列各項條件，如有虛偽、不實等情事，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願負行政、民事或刑事相關責任：</p> <p>一、 本人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無不良犯罪紀錄。                  二、 本人確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及 28 條之情形。                  三、 所填寫之各項資料及證明文件均無偽造、變造或不實。</p> <p>切結人(簽名蓋章)：_____日期：民國 112 年 月 日</p>				
右欄請勿填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核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初審核章		複審核章：	

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工友臨時人力甄選簡歷自傳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性別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學 歷					
國民身分證影印本黏貼處（正面） （影印本務須清晰黏貼不可超出欄外）			國民身分證影印本黏貼處（背面） （影印本務須清晰黏貼不可超出欄外）		
經 歷 （含工作內容）					
家庭背景					
個人理念					
工作期許					